

宏文閣譯本

廣智閣書報社

明治政史

歷史

作新社製印

厦门市图书馆



2473702

宏文閣
藏書
本

明
治
政
史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書章

作新社製印

光緒二十九年六月初一日出版

定價洋五角

編譯者 臨江王鈍

四馬路東首

印刷所 作新社印刷局

同上

開明書店

同上

文明書局

販賣所



總發行處

三馬路東鼎新

宏文閣

緒言

東亞之天地。建國者不一而足。舉立憲之政者。可謂絕無矣。算其嚆矢者。其唯我日本乎。憲制之模範。垂於東亞友邦間。帝國名譽之所以旺盛。責任之所以重大。全存乎此。

自大憲發布以來。於茲已經七星霜。其間開議會者九次。亞洲唯一之先進國。馳騁於宇內競爭場中。一退則繫持東方大局之運命。內容依然堆積多年之弊政。薩長藩閥之痼疾。未能全拭。立憲政治之運行。因而澁滯。帝國名譽。亦將墮失焉。當憲制開創之時。外人揣摩我前途曰。立憲政治。待智德兼備之人種。始得全。東洋黃色之人。果能活用憲制耶。聆是言也。使豎子成先見之名者。何人之罪耶。

夫明治政府創設以來。藩閥之立於廟堂。已及三十年。弊失累積。國民怨嗟。

四千萬黎庶之輿論。往往動其臺閣。縱有更迭。終始以藩閥代藩閥。絕不舉根本革新之實事。議會開設以前。政府常束縛言論自由。以壓抑民權爲施政之第一義。一旦大憲發布。國民之輿論府開。國民之志望多年鬱積者。如大河潰決。汪洋而掃蕩議場。然薩長藩閥之遺類所成之內閣。依然存其舊態。不知悔改。輒侮蔑輿論。輕視議會。逞其蹂躪憲法之暴舉。而輿論激昂。議會一致。責其罪惡。有司忽匿於九重之深雲。安煩和衷協同之大詔。彌縫一時。或牽強律令。或妄用武威。妨民權之行使。紊社會之士風。嗚呼。是薩長政府之圖其私利耳。

藩閥政府。與天下休戚兩不一致。藩閥之運命隆盛。國務愈益澁滯。試觀薩長政府於外交上之成績。攔條約之法規。冷視外人之跋扈。千島艦訟訴事件之失態。恐及累於尊號之上。對於議會之質問。不能有答也。近如還付

遼東。朝鮮之政策。殆極其醜陋而無所遺。而其責任非自己處分。是果立憲閣臣之道乎。言念至此。感慨之情。未有不轉切者矣。

欽定憲法。開設議會者。僅國家形式上之事耳。苟不舉其運用之實。則猿猴衣冠束帶。何所擇乎。曰閣臣僅負其責於天皇而已。決非有負於民人也。曰戰後不可不急其經營。今時上下不相爭云。籠絡一部愚民以蔽其非。操縱無節之徒。於議會制其多數。以爲憲政政治家之盡其能事。是果宣揚帝國光榮於中外之道乎。引閣臣之責於民人者。奪大憲發布之福祉於民人。及其閣臣信任之責於皇室也。且戰後之經營。國民之信用有以托於政府爲急者乎。

過去幾十年。人民相率而體聖慮。靡財殞命而不顧。勇往直進。始得憲制者。今也如何。帝國之憲制。有名無實。有形無神。其所以至於茲者。非因薩長藩

閱政府之沒了立憲之公德乎。令序藩閥政治之經過者。非好訐人之罪惡。蓋欲謹戒後之來者。

明治政史

目次

- | | |
|-----|-----------|
| 第 一 | 薩長政府成立 |
| 第 二 | 遷都問題 |
| 第 三 | 版籍奉還 |
| 第 四 | 征韓論之破裂 |
| 第 五 | 大久保內閣 |
| 第 六 | 西鄉氏之暴發 |
| 第 七 | 國會請願之大運動 |
| 第 八 | 大隈氏改造內閣 |
| 第 九 | 自由改進兩黨之興起 |

第十 伊藤新內閣之組織

第十一 改正條約

第十二 第一議會

第十三 山縣內閣與第二議會

第十四 撰舉干涉與第三議會

第十五 第四議會

第十六 第五議會

第十七 第六議會

第十八 日清開戰事情

第十九 第七議會之成績

第二十 第八議會

第二十一 遼東半島還附始末

明治政史

日本 白海漁長 合著

漠堂居士

臨江王 鈍譯述

第一 薩長政府成立

二百五十年來。昏睡於太平之德川幕府。已倒。王政復古名目之下。大政一新。置太政官。定大政之首部。以三條實美卿爲太政大臣。薦島津久光氏爲左大臣。舉岩倉具視公爲右大臣。而別置參議職。以西鄉隆盛、大久保利通、板垣退助、後藤象二郎、木戶孝九等諸氏任之。薩長政府。於是乎組織矣。

蓋新政府之設立者。公然表白於天下。爲德川幕府攻擊之標語。其爲運動之旌旗者。實不過尊王攘夷之二事耳。而當時王政復古之事業。尊王之意義。無不貫徹。而

攘夷之一事。彼等遂不能完其言。責於天下。明治元年二月。備前之兵卒。在神戶殺害法人。土佐之兵卒。亦於堺浦銃擊碇泊法艦之兵卒。法國公使因而大怒。迫於我當局者曰。政府之貴官可來我法艦謝罪。曰禁止日本人帶刀蹈入於居留地。曰要賠償拾五萬元。曰殺害法人之兵卒。必處嚴刑云。然當局者捨攘夷之實。毫無異議。甘諾此等要求。是彼等前後自相矛盾也。及三月英國公使巴古斯氏入於宮闕時。被我浮浪之徒襲擊。當局者應英國政府之請求。直嚴罰浮浪等輩。先苦幕府之有司。彼等之言動。後自破壞之。暴露其無責任於天下。恬然無所恥。且三月之外。伊藤俊助氏。對於兵庫在留之外國人。結永久貸與地所家屋之約束。其文中有糴賣地所之文字。是他日與外人惹起紛擾之種子也。竊思如此契約。若藉幕府之手而定結者。則彼等在野非難之。詈之爲賣國奸賊。無容捨矣。雖然。今日者天下之浪士組織新政府者。得安然高枕處於此間乎。

彼等薩長之浪士。奪幕府之政權收於其掌中也。固然脫是非順逆之範圍。極破壞

萬事於無責任者。彼等曾襲擊外國船。殺戮外人。或煽動宮廷之野心家。迫害無辜之良民。遂行其所得爲之暴亂狼籍於天下。其責任悉歸於幕府之有司而不顧。而彼等一躍而立於廟堂。掌握政權。受國民之瞻仰者。不許其責任離自家之雙肩。前後言動之矛盾。亦可謂無是非矣。

試觀當時之形勢。德川慶喜雖一旦奉還政權。而以政府之措置不滿足。即稱爲清掃君側。率兵而上京都。西京無端與伏見鳥羽之薩長戎兵衝突開戰。幕軍殆有一萬。

伏見鳥羽之兵。不過三千。山田市之丞。伊地知正治氏等能戰。幕軍遂敗。退於大阪。

於是手發詔削慶喜以下之官爵。且附以朝敵之名。以有栖川宮殿下爲征討總督。

以西鄉隆盛氏爲督府參謀。岩倉具定。木梨精一郎。乾退助。小林兼吉。津田山三郎。

黑田了介。品川彌二郎諸氏皆參與之。翻錦旗。傳檄於沿道。進征東之軍。在江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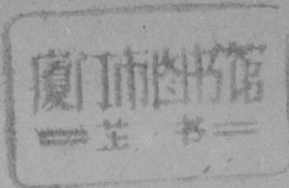
東京

凝應之之討議。議論叢生。結局生開戰論與否戰論二派。蓋開戰論之主唱者。當時

幕府所傭聘之陸軍教授法國人。在征東軍。實際上法國人以英國人之助力多而

反抗之。欲試自己訓練將卒之手腕。然陸軍總裁勝安房氏。儼然主張開戰之不可。更說於慶喜。以恭順之理由。寧繼奉還政權之初念。慶喜公遂從勝安房氏之意。出千代田城。退於上野。以待王師之至。

新政府之有司。如斯一方進征東之軍。他方大正內政之組織。許薩長內閣之作爲。其威望勢力。固其基礎。而彼等政治家第一施行之政畧。由各藩拔擢貢士徵士。參與於政治。貢士各代表其藩論。時附屬於太政官者。由四拾萬石以上之大藩選舉四名。十萬石以上者出二名。至以下之小藩。則以一名爲限。且政府更令曰。徵士自奉命之即日。與朝臣毫無關係於舊藩云。是薩長政治家勉勵網羅各藩之雄才於新政府。各除其鬱勃不平分子。欲補其新政府之勢力之政策耳。明治元年三月十三日。政府更發布告。以神主、禰宜、祝部、屬於神祇宮。所謂以政教一致之政略臨於天下也。蓋天皇與政體同一體。且以政府萬機之施政悉如神聖。楯之而防誹謗政府之措置者。彼等之眞意也。其布告之文中。公然有祭政一致之御制政云云之文。



字。而政府別明從來混合之神佛二種社殿。以神道爲帝國之國教。當時全國之禰宜神主等。振其直垂之袖。洋洋然濶步其大道者。無足怪也。

討伐德川幕府。一躍握天下之大權者。薩長其他浪士也。今日雖參與於太政官之樞機。號令於一國。而彼等從來卑賤之身分。無何等格式。不過由一介書生而成上者。尋常相等之方法。究不能永保其權威地位也。故彼等勉收攬天下之人心。汲汲焉一新其視聽。當時之形勢。彼等所敵者。不僅屬於慶喜麾下之德川幕府之將士而已。且有懷公卿侍士之野心。陰然試其運動者。諸侯藩老。輒蔑視新政府。非難其施政。彼等之所憂慮者。亦實存於此。而欲反抗是等之逆勢者。藉歐美諸國公議與論之制。移於我國。據此以打破保守戀舊之思想。排除階級格式之慣習。不然。恐維新改革之事業。功虧一簣耳。貢士徵士之制。政教一致之策。皆在新天下之耳目。補新政府之威權。遂於三月十四日發誓文五條焉。

誓文

一廣興會議。萬機決於公論。

一上下一心。而盛行其經綸。

一官武一途。至於庶民。各遂其志。使人心不倦。

一破舊來之陋習。基於天地之公道。

一求智識於世界。大振起皇基。

我國爲未曾有之變革。以朕躬先於衆。誓於天地神明。大定國是。立萬民保全之道。衆亦基於此旨趣。而協心努力。國家幸甚。

此誓文自維新改革。王政復古更進一步。在我國誓行未曾有之變革。帝國憲政之淵源。實存於此。然當時之施政者。以此綸言爲自家防誹謗之楯。爲諸侯藩老壓不平之具。彼等豈眞體公議輿論之可貴重者哉。實便宜執反之之政策。他方束縛志士論客之運動。杜絕言路不可覆之事實也。

薩長政府之政策如斯。而外則慶喜先恭順而退於上野。以待王師時。破征東軍諸

道之幕軍將期日而侵入於江戶。德川之將士。亦不服於慶喜恭順之幕議。日夜脫營者不少。勝安房氏雖極力作鎮靜之計。而主戰黨之將士。或脫於常陸。上野。或奔於甲府。處處反抗官軍。因而政府以慶喜之所謂恭順者。不足置信。再惹起風雲慘澹之形勢。山岡鐵太郎氏等。盡力斡旋。始得免。厥後政府破脫走於常野之幕府殘兵。且一方衝東北諸藩之反抗。五月十五日攻上野之彰義隊而落之。尋而攻擊會津之城。遂與羽之同盟軍悉征伏焉。

以如斯之經過。天下一歸於鎮靜。政權全離武人之手。是實務之政治家之最得意之時代也。且彼等因之於藩閥內閣組織之上。不得已失薩長二藩之權衡之遭遇。蓋對於與羽之同盟軍。始則政府頗有所恐怖。而征討中其威權勢力。雖存武人。而今也不須藉武人之手。可以實行解兵之事也。薩州之多出兵力者在其始。故與解兵令共滅殺薩州之勢力者。當然之勢耳。

第二 遷都問題

幕軍已於伏見敗衄。慶喜走於大坂。逃於江戶。有栖川宮殿下爲征東總督追躡之。容幕府之請。遂受取江戶城。當時德川之將士。脫走而出沒於各處。關東奧羽之地。輒有敗殘之士成團。其勢捲土而來抗王師。新政府之有司。改良內政。一新其面目。遷都問題。遂唱道於薩長政治家之間。蓋維新之改革。全然爲一國國運消長之大事業。樹立帝國將來之國是。確定內治外交之方針者。實在此時。而遷都問題。當時之政治家。果能講究將來之兵事外交貿易其他諸般之利害而決之乎。將徒一新天下民衆之視聽。爲政府致重之野心所驅。而無輕卒斷行之弊乎。當初大久保利通氏。以大坂爲遷都之地。其建議如左。

大矣哉今日之變態。實開闢以來所未曾有者也。當此形勢。豈得以尋常定格應之乎。今一戰官軍勝利。巨賊東走。巢穴尙未鎮定。各國交際永續之法。未有成立。列藩離叛。方向無定。人心恟恟。百事紛紜。復古之鴻業。未及其半。直可謂之初開端緒矣。然則朝廷計一時之利德。不圖永久治安之策。則如北條之後望足利。前姦雖後。去